

京华烟云

林语堂文集

京华烟云

林语堂

文集

群言出版社
Qunyan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京华烟云 / 林语堂著. —北京: 群言出版社, 2010. 6

ISBN 978-7-80256-115-1

I. ①京… II. ①林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现代
IV. ①I246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61283号

京华烟云

出版人 范 芳

责任编辑 陈丹丹

出版发行 群言出版社(Qunyan Press)
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1号

邮政编码 100006

网 站 www.qypublish.com

电子信箱 qunyancbs@126.com

总 编 办 010-65265404 65138815

编 辑 部 010-65276609 65262436

发 行 部 010-65263345 65220236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读者服务 010-65220236 65265404 65263345

法律顾问 中济律师事务所

封面设计 朱 雨

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0年6月第1版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 620×889 1/16

印 张 48

字 数 624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80256-115-1

定 价 56.00元(全二册)



[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]

献 词

全书写罢泪潸潸，
献予歼倭抗日人。
不是英雄流热血，
神州谁是自由民。

——林语堂

——本书英文原著自民国二十七年八月动笔，
于民国二十八年完稿。

著者序

林语堂

“小说”者，小故事也。无事可做时，不妨坐下听听。

本书对现代中国人的生活，既非维护其完美，亦非揭发其罪恶。因此与新近甚多“黑幕”小说迥乎不同。既非对旧式生活进赞词，亦非为新式生活作辩解。只是叙述当代中国男女如何成长，如何过活，如何爱，如何恨，如何争吵，如何宽恕，如何受难，如何享乐，如何养成某些生活习惯，如何形成某些思维方式，尤其是在此谋事在人、成事在天的尘世生活里，如何适应其生活环境而已。

译者序

张振玉

拙译林语堂先生英文原著 *A Moment in Peking* 即《京华烟云》，初版是在民国六十六年三月二十三日。自六十五年九月十五日动手汉译，至次年二月十五日译毕，共计五个月的课余时间，中间有一个月的寒假在内。初版至今正好十年。当初仓促付印，校对有欠精确。厚承陆绍椿及吴富旻两先生赐寄刊误表，在重印前皆据以修正。然大多为误排之处，译文则大多一仍其旧，未予更动。

时光匆匆，距离第三次刊误，那是民国六十八年春，转瞬又已九年。去年赴美，在纽约珠江国货公司见有中国大陆翻印的拙译本。今年三月台北又有电视公司将此一长篇说部改编为连续剧播出。译者原想，林氏此一长篇说部汉译本十年前初版后，曾引起读者一阵狂热，大概会从此转趋沉寂了。如今台湾海峡两岸的同胞，又对此一长篇小说发生了如此浓厚的兴趣，实出乎译者的预料。

林氏英文原著是绝大多数中国读者很少接触的，大多数中文读者手中所拿目中所见的都是译者笔下的汉文。因而令译者担心的是，译文的缺点会有损原作者林语堂先生的文采，更使译者有负千万读者的雅爱。于是发下宏愿，要在教书退休颇多闲暇之际，决定将此千余页的译文，自始至终，与原文详细比较修订一次，新译本虽不敢称因此已达到完美的境地，至少将错误减至最少，求其心安而已。

本次有关修订若干项目，自难一一胪列，兹择要分述于后：

(一)误植的改正——如“日军”之误为“日车”，“北京城”之误为“北京域”，“设有宴席”之误为“没有宴席”，“汉口”之误为“叹口”，“棒球”之误为“棒理”，“自然大家喊好”之误为“自无大家喊好”，“可堪一哭”之误为“可堪一笑”，等等。其中若干错误，一字之差，正好使含义截然相反，真令人哭笑不得。

(二)译名的统一——如与木兰在山东被拐囚禁之伙伴“暗香”，旧版有误为“澹香”者数处。又弹劾牛思道之清末御史“魏武”，旧版亦有数处误为“卫武”。又曾府西席“方”老夫子亦有数处误为“冯”老夫子，今皆经改正统一。

(三)专称之正误——清代无“枢密院”及“羽林军”等名称，今将译文中此类名称皆依正史改为“军机处”，“宫廷侍卫”。北伐后政府设有“教育部长”，民初则称“教育总长”，今皆依当时名称改正。又北京有老绸缎庄名“瑞蚨祥”，旧译误为“瑞福祥”。登泰山途中有一“快活三里”，旧译误为“欢喜三”。又有一“歇马崖”，旧译误为“歇马岩”。又一古物研究名著《西清古鉴》，旧译误为《西京古鉴》，皆经改正。再有Kalgan为“张家口”，Chosen为“朝鲜”，天津日租界一街道之名为“旭街”，皆经补入。

(四)诗文的还原——第三十六章孔立夫引用清末文人龚自珍文句“盗圣贤，市仁义”，旧本只依英文含义译为文言，今已改用龚自珍原文，唯第十二章末尾姚思安口述俞曲园之绝句原文，迄未查出，容后补正。

(五)句或段的修正或润饰——此等美化译文之处甚多。今略举数例于后：

1.第三章译文中之赞美缠足。

(旧译)裹得一双秀气娇小的脚是惹人喜爱的,就因为大多数女人的脚,无论在大小上,在角度上,都不中看。

(新译)因为大多数女人的脚,无论在比例上,在角度上,裹得式样都不好看,所以裹得一双秀气小巧的脚,总是惹人喜爱的。

2.第四十一章环儿对日本侵华的义愤,环儿说:

(旧译)“……我告诉你,这种情形拖不久,中国若不能做个自由国家,在中国领土上若让中国女人受污辱,而和这样的一个“友帮”和平相处,那么,和日本决一死战,根本解决中日问题不是更好吗?”

(新译)“……我告诉您,这种情形拖不久。到底我们是要国家独立自由呢?还是要和一个所谓“友帮”在保持和平之下,甘心让中国妇女在本国领土上遭受此种污辱呢?不如现在就和日本决一死战,胜败落个分晓!”

3.第四十三章黛云鼓励姐姐素云爱国抗日的話——

(旧译)素云问:“你认为应当怎么办?”一副很忧愁,很害怕的样子。

“干吧!做个爱国的人!问题是你恨不恨日本人。你看不见每个中国人,男人,女人,孩子,都反日吗?×日本鬼子的妈!×汉奸的妈!你看我快乐,你不快乐,是不是?”

(新译)素云又问:“你认为我应当怎么办?”一副很忧愁、很害怕

的样子。

黛云说：“怎么办？做一个爱国英雄！问题是你恨不恨日本鬼子。你没看见每个中国人，每个男人，每个女人，连每个孩子都反日吗？你看不出来中国会战胜吗？×所有日本鬼子的妈！×所有汉奸的妈！你难道看不出来我快乐你不快乐吗？”

4.第三十三章红玉跳荷池自溺身死之前上父母的诀别书——

（旧译）不孝女幼承鞠养，未报万一。舅婶至爱，视如己出，起居豪奢，衣物舒适。不幸生而体弱，卧病时多，所进药物，多于羹饭，虽欲侍奉双亲，终为人累。呜呼！生死有命，无如之何。幼读诗书，难逃情网。月老垂示，启我愚蒙。神意既明，如梦方觉。天地茫茫，儿如微粟。已矣！生死难逃，勿为儿悲。纯洁骨肉，璧还父母。伯婶厚我，请为申谢。弱弟黽勉，敬事双亲。小女不孝，图报来世。

（新译）不孝女幼承抚养，未报万一。姑母姑丈爱我至深，视如己出。起居务尽其豪奢，衣物力求其舒适。不幸生而体弱，卧病时多，所进药物，多于羹饭。虽欲侍双亲于百年，恐终累人于晨夕。呜呼！生死有命，无如之何。幼读诗书经传，长难逃乎情网。经月老之垂示，遂启我于愚蒙。神意既明，如梦方觉。感天地之无穷，叹儿命之有数。已矣乎！生死难逃，勿为儿悲。纯洁骨肉，璧还父母。姑母姑丈厚我至盛情，务请代为申谢。弱弟黽勉，敬事双亲。恕小女之不孝，容图报于来生。

薄命女 红玉绝笔敬叩

(六)错误之更正——此种错误纯系译时误解原意而起,但本次修正,只发现下列一则,即在第三十二章,姚思安对邪说异端评论时,他说:

(旧译)……是有过分的地方……不会一直保持下去的。假的事
法院里辩论不出来,就像坏油漆,自己会剥落的。

(新译)……是有过分的地方……不会一直保持下去。荒谬无理
的主张,也是不辩自明的。就像坏油漆,自己总会剥落。

又第四十章,“鸡胃”做食物时当称“鸡肫”,普通鸡鸭店之“胗肝”杂碎中混有出卖。旧译误,已改正。又第二章神佛像前卜吉凶之二小木片,已由“木鱼”改为“杯筊”。

(七)有关政治方面具有敏感性词句的补充——本书初排距今已逾十年,当时台海两岸敌对情势远较今日为严重。当时政治上的禁忌,出版社自然不敢掉以轻心。故本译稿上少数此等禁忌字眼皆经出版社编辑部予以删除,或予以婉曲粉饰。在十年后的今日政治较为开放的气氛中,译者有义务提高翻译上的忠实程度,而使原文的本来面目充分呈现于读者之前。本书原著者林语堂先生为我国三十年代作家中之自由主义者,全书涉及党政文词不过寥寥二三语。如第三十六章写孙中山先生在北京协和医院逝世时,对随侍病榻侧之孙夫人曾有赞词。又第四十章写环儿陈三已厌恶剿共及屠杀农民,类此数语,今已补入。

(八)原著的修正——原著者语堂先生以南方人而居北京不久,在写此长篇巨制时,有关北方风俗器物难免有失之隔阂之处。如第九章曼娘出嫁时之轿杆,语堂先生称之为竹制。殊不知北方不若南方之盛产竹子,民间亦不若南方用具之多为竹制。北方轿杆系采用木制者,

挺直光滑而富有弹性。故在拙译文字中径言轿杆，已省去竹制字样。又于第四十四章，经亚及阿非在平津陷日后南逃时，写阿非扮作生意人，手拿“水烟袋”，按水烟袋必须内部桶中装水，并用“纸媒儿”（一种易燃纸捻）以口吹着点燃之，方可吸用，旅行逃难匆忙拥挤中焉可持用。翻译时已顺笔改为“旱烟袋”，因旱烟袋杆有长短，易于携带也。

又通州距北平为三十里，非如原著所称数里之遥，也于译时随笔更正矣。再有什刹海北面有会贤堂饭庄，坐于走廊上南望可见北海小白塔，但不可同时又见身后之钟鼓二楼，此种错误，不关重要，译者并未多事更正。

至于原文偶有笔误者亦有数处，皆经译者改正矣。如第三十章经亚向父亲禀明素云在天津托老金买卖公债赔钱一事，经亚向父称 My daughter-in-law，实当称 your daughter-in-law，意为“您的儿媳妇”，非“我的儿媳妇”也，已改正。又第七章中荪亚口中所说之英语单字拼错，系作者暗示其发音错误者，故未予更正。

又第十六章英文“大黑鸭大黑狗”之绕口令，在英语甚难发音，但译其意为中文后，便失其趣，实不宜译为中文。因此种玩笑文字，毫无意义可言，今予废去，以另一中文绕口令代之，读者不妨一试。

（九）专名词之补足——吾人读西洋小说，每以记诵小说中人物之冗长姓名为苦。殊不知西人读中国小说时，亦同样感觉用罗马拼音之汉字难于辨认。故林氏原著中之中国人姓名，往往言姓不言名，或将姓与名径行省略而以其人之职位含混称之。本书汉译时，皆据译者所知，顺笔将此等人物之全名补出，如前清大学士翁同龢，如二十九军军长宋哲元，天津市市长张自忠，孙夫人宋庆龄，日军攻平津司令官香月清司等，如此庶可使读者获得更大之真实感。

（十）增撰每章之回目——本书为一长篇说部，分上、中、下三卷，全书共四十五回，全文约八十万字，初版排至一千一百二十页，人物繁

多,情节复杂。读者查寻细节,颇有海底捞针之苦。兹趁本书最后一次订正机会,译者特于每章之始系以回目,略示其中主要情节。西洋长篇说部中,亦多于每章节之始标有回目,如哈代之《苔丝姑娘》,《还乡记》,萨克莱之《名利场》,狄更斯之《双城记》,等等。本书所标回目,仍顺从中国文字之特性,采用上下联形式,略求其对称整齐。不足以言工巧,取其读之顺口而已。若谓拙作对林氏原著有佛头着粪之讥,吾知罪矣。

最后,略谈本书之名称及汉译。

语堂先生本书原著为英文,书名 *A Moment in Peking*,系于民国二十七年八月至翌年八月一年之内写毕,即于民国二十八年由美国 John Day Company 排印出版。虽然当年在国外有作为诺贝尔文学奖申请之议而未果,在西方英文读者心目中,则获有甚高之评价且获有中国现代《红楼梦》之称。因原作系外国文字,在国内则读者甚少,亦未获得三十年代中国文坛应有之重视。

民国三十年上海曾有汉文译本出现,对译者文笔,语堂先生颇不满意。晚年他在台湾出版《无所不谈合集》,在其中《语堂文集序言及校勘记》一文内说:

“一九三九年郑陀、应元杰合译,上海春秋社出版……译文平平,惜未谙北平口语,又兼时行恶习(看隔院之花,谓‘看看它们’)。书中人物说那南腔北调的现代话,总不免失真。”(页七四八)

又语堂先生此一说部之汉文名称为《京华烟云》,见《无所不谈合集》页七四八。又黄肇珩女士在《林语堂的写作生活》一文中亦称之为《京华烟云》,见《无所不谈合集》页七八二。此一文中有下列文句:

“更有令他(林语堂先生)气愤的是他的《京华烟云》由厚厚的一本大本变成只有一百页的小薄本,书名改为《瞬息京华》,可恶的是上面没有用‘节译’字样。”

足见《瞬息京华》这个当年上海节译本的名称,是林先生所不喜欢的,而本书所采用的《京华烟云》自然是林先生所首肯的了。

至于译者汉译本书,可得而言者如次:

译者自牙牙学语即随祖父母居北京北城鼓楼东大街京兆尹衙门附近。由入私塾,完成小学中学大学教育,计经民初军阀之乱,长城抗战,卢沟桥事变,直到北平沦陷后五年,其间在辅仁大学读书,受教于李霁野、张谷若以及杨善荃、英千里诸前辈,始终居住在此一古老之文化都城。高中开始订阅林语堂先生在上海主编之小品文半月刊《人间世》、《宇宙风》、《西风》、《论语》,大学时即读《京华烟云》之英文本。因系居北平由童年至成长,对当地之民情风俗、古迹名胜、季节气候、草木虫鸟、语言歌谣等,餐饮零食,皆所熟习。初读《京华烟云》时,即觉其人物亲切,情节逼真,一如童年听长辈着古装抽水烟时之闲谈古城逸闻亲友琐事。故一旦着手汉译本书,在对原文之了解与表达,尚无过大困难。语堂先生英文洗练自然,无低俗俚下语,亦无古典艰涩词,方之中文,大类中国桐城派。然抒情叙理意涉抽象玄微时,亦时有不易把握处,故译时亦有停笔沉思,委曲求达,不敢掉以轻心。译毕全书,复经逐段诵读,修改润饰,使此流落英语世界之我国文学瑰宝庶乎得以纯正汉文面目,回归中土,得与《水浒》、《红楼》、《三国》、《西游》等汉文名著同列于国人家庭中之书架上,中国长篇说部之阵容,得益增光彩。呜呼,代有才士,后贤可畏,来日我国译坛若出现此书真正理想之译本,则日日出矣,不才拙译,爝火可息也。

一九八八年八月七日于美国檀香山寓所

关于《京华烟云》

林如斯

我站在这个地位很难写书评，女儿批评父亲的书，似乎从来未听说过。那又何必写呢？因为好像话藏在肚子里非说不可。可不要说我替父亲吹牛，也不用骂我何以如此胆大，因为我要用极客观的态度来批评，虽然情感也不可无。我知道父亲每晨著作总是起来走走，吃水果，当他写完红玉之死，父亲取出手帕擦擦眼睛而笑道：“古今至文皆血泪所写成，今流泪，必至文也。”有情感又何妨？

《京华烟云》是一部好几篇小说连成的长篇小说，但不因此而成一部分散漫无结构的故事，而反为大规模的长篇。其中，有佳话，有哲学，有历史演义，有风俗变迁，有深谈，有闲话。加入剧中人物之喜怒哀乐，包括过渡时代的中国，成为现代的中国的一本伟大小说。

《京华烟云》在实际上的贡献，是介绍中国社会与西洋人。几十本关系中国的书，不如一本地道中国书来得有效。关于中国的书犹如从门外伸头探入中国社会，而描写中国的书却犹如请你进去，登堂入室，随你东西散步，领赏景致，叫你同中国人一起过日子，一起欢快，愤怒。此书介绍中国社会，可算是非常成功，宣传力量很大。此种宣传是间接的。书中所包含的实事，是无人敢否认的。

然此小说实际上的贡献是消极的，而文学上的贡献却是积极的。此书的最大的优点不在性格描写得生动，不在风景形容得宛然如在

目前,不在心理描绘的巧妙,而是在其哲学意义。你一翻开来,起初觉得如奔涛,然后觉得幽妙、流动,其次觉得悲哀,最后觉得雷雨前之暗淡风云,到收场雷声霹雳,伟大壮丽,悠然而止。留给读者细嚼余味,忽恍然大悟:何为人生,何为梦也。而我乃称叹叫绝也!未知他人读毕有此感觉否?故此书非小说而已!或可说,“浮生若梦”是此书之主旨。小说给人以一场大梦的印象时,即成为伟大的小说,直可代表人生,非仅指在二十世纪初叶在北京居住的某两家的生活。包括无涯的人生,就是伟大的小说。

全书受庄子的影响。或可说庄子犹如上帝,出三句题目教林语堂去做,今见林语堂这样发挥尽致,庄子不好意思不赏他一枚仙桃啰!此书的第三部分题为“秋季歌声”(第三个题目),取庄周“臭腐化为神奇,神奇化为臭腐”,生死循环之道为宗旨:秋天树叶衰落之时,春已开始,起伏循环,天道也。故第三卷描写战争,可谓即描写旧中国的衰老,就是新中国的萌芽。故书中有“晚秋落叶声中,可听出新春的调子,及将来夏季的强壮曲拍”等语。

又有一段论人之永生与宝石之永生,我认为非常重要。可说人之永生是种族的,而宝石的永生是单独的,木兰游观始皇无字碑那一段尤说得详尽。那一块石头无情无感,故永远生存,人为有情之动物,故个人死去而家族却永远流传。有人说这不过为要充满人求永生之欲望,强为解释,但我说有深道理在内,非妄言也。

木兰的生活变迁也很值得研究:从富家生长享用一切物质的安适,后变为村妇,过幽雅山居的生活,及最后变为普通农民,成为忍苦、勇敢、伟大的民众大海中的一滴水。父亲曾说:“若为女儿身,必做木兰也!”可见木兰是父亲理想的女子。

书中人物差不多可以代表中国社会各种人物。此书内可以看见旧派人物慢慢地消灭,新式的人物跟着出来。代表最旧的是牛夫妇,

曾老爷；代表新的是环儿，陈三，黛云。祝你们胜利！

这部小说虽然是用英文写成，却有许多奥妙处，非中国人看不出来。西洋人看书比较粗心，也许不会体悟出来。中国奇特的心理，非中国人不能了解。又如书中谈《红楼梦》之处，当然非未读《红楼梦》者所能欣赏的。也有几处讽刺某一派人，也得中国人才能领会。

一九三八的春天，父亲突然想起翻译《红楼梦》，后来再三思虑而感此非其时也，且《红楼梦》与现代中国距离太远，所以决定写一部小说。最初两个月的预备全是在脑中的，后来开始打算，把表格画得整整齐齐的，把每个人的年龄都写了出来。几样重要事件也记下来。自八月到巴黎时动笔，到一九三九年八月搁笔。其中搬迁不算，每晨总在案上著作，有时八页，有时两页，有时十五页，而最后一天共写了十九页，成空前之纪录。其中，好多佳话或奇遇都是涉笔生趣，临文时杜撰出来的。

父亲不但在红玉之死后挥泪而已，写到那最壮丽的最后一页时，眼眶又充满了眼泪，这次非为个人悲伤而掉泪，却是被这伟大的民众所感动，眼泪再收也收不住了。作者写得自己哭了，怎么会叫读者忍着眼泪咽下去呢？

《京华烟云》是一本可以随时翻看的小说，并不是一定要有闲时才看，最好是夜阑人静时独自个儿看；困倦时，起来喝口清茶自问道：“人生人生，我也是其中之一小丑否？”

目 录

献 词 /1

著者序 /2

译者序 /3

关于《京华烟云》 /11

上 卷 道家女儿

第一章 后花园主埋珠宝

北京城人避兵灾 /2

第二章 遇乱兵骨肉失散

贴告白路途寻人 /17

第三章 曾大人途中救命

姚小姐绝处得生 /30

第四章 沐恩光木兰入私塾

探亲戚曼娘交新朋 /47

第五章 母溺爱长子成顽劣

父贤达淑女富才情 /67